## 中国民用航空总局



# CAAC 适 航 指 令

#### AIRWORTHINESS DIRECTIVE

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《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》(CCAR-39)颁发,内容涉及飞行安全,是强制性措施。如不按规定完成,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。

编号: CAD1998-B737-25

修正案号: 39-2364

一. 标题: 检查前勤务门框后框架和框架支撑结构

#### 二. 适用范围:

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的、列在波音服务通告737-53A1108R5中的 所有波音B737系列飞机

### 三. 参考文件:

- 1.FAAAD98-22-10 修正案 39-10858
- 2.CAD87-B737-03R1 修正案 39-0156
- 3.CAD90-B737-11 修正案 39-0450
- 4.波音服务通告 737-53A1108R1 1987 年 3 月 12 日
- 5.波音服务通告 737-53A1108R2 1987 年 8 月 13 日
- 6.波音服务通告 737-53A1108R3 1988 年 3 月 3 日
- 7.波音服务通告 737-53A1108R4 1988 年 11 月 17 日
- 8.波音服务通告 737-53A1108R5 1989 年 10 月 26 日

## 四. 原因、措施和规定 本适航指令替代 CAD1987-B737-03R1, 39-0156

为防止前勤务门框后框架和框架支撑结构疲劳裂纹,造成门脱离, 进而使机身急速释压,要求完成下述工作,已完成者除外: A. 重申CAD87-B737-03R1的要求:

累计达到25000总起落前或1988年3月15日(CAD87-B737-03R1修正 案39-0156的生效日期)之后4500起落内,以后到为准,按波音服务通 告737-53A1108R1、R2、R3、R4或R5的要求,内部目视检查支撑勤务门 框后框架门止动块的加强肋及长桁是否存在裂纹。

- (1) 按本指令A段规定检查时,如果未发现裂纹,则此后以不超过 9000起落的时间间隔重复进行检查,直至完成本指令B段规定的工作为 11.
- (2) 按本指令A段规定检查时,如果发现裂纹,则在下次飞行前, 按上述服务通告的要求进行修理,此后以不超过9000起落的时间间隔 重复进行检查,直至完成本指令B段规定的工作为止。
  - B. 本指令的新要求:

以本指令B(1)、B(2)、B(3)和B(4)段规定时间的后到者为准,按 波音服务通告737-53A1108R1、R2、R3、R4或R5的要求,仔细目视检查 后框架腹板,并内部目视检查前勤务门框框架支撑结构的加强肋和长 桁是否存在裂纹。

完成这些检查构成满足本指令A(1)和A(2)段重复检查要求的最终 措施:

- (1) 累计达到18000总起落以前:
- (2) 按本指令A段规定的检查方法进行的最近一次内部目视检查之 后4500起落以内:
  - (3)本指令生效后700起落以内;
  - (4) 本指令生效后90天以内。
- C. 按本指令B段规定的检查时, 若未发现后框架腹板、加强肋或长 桁存在裂纹,则以不超过4500起落的时间间隔重复进行本指令B段规定 的检查,直至完成本指令E段规定的工作为止。
- D. 按本指令B段的规定检查时, 若发现后框架腹板、加强肋或长桁 存在裂纹,则在下次飞行前,拆下门的6个止动块,详细目视检查框架 腹板是否存在进一步裂纹。在下次飞行前,按波音服务通告 737-53A1108R1、R2、R3、R4或R5图3的要求修复有裂纹的加强肋。在 下次飞行前,按经适航部门批准的方法修复有裂纹的框架腹板或长桁。 此后以不超过4500起落的时间间隔重复进行本指令B段规定的检查, 直 至完成本指令E段规定的工作为止。
- E. 按波音服务通告737-53A1108R1、R2、R3、R4或R5图3的要求修 理所有加强肋,或按CAD90-B737-11修正案39-0450的要求改装所有加

强肋,则构成满足本指令重复检查要求的最终措施。

F. 完成本指令可采取能保证安全的替代方法或调整完成的时间, 但必须得到适航当局的批准。

五. 生效日期: 1998年11月12日

六. 颁发日期: 1998年11月11日

七. 联系人: 邵仁明

民航华北管理局适航处

010-64592341